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经营层使用部分闲置资金 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拟授权经营层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对具备较高安全性和流动性的金融产品进行短期投资理财，以增加公司收益。本短期投资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2019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现将该投资理财方案细化如下：

一、授权方案概述

1、投资额度

拟授权经营层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2、投资类型

投资类型：固定收益产品，包括银行或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国债及央行票据。

3、授权期限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

4、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短期投资的资金为闲置资金，其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

二、风险控制措施

经营层应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投资期间，公司应与相应的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相关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对于投资情况，经营层应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同时，公司将通过建立严格有效的内部审批程序，加强投资产品的风险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授权经营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在授权范围内，对固定收益产品，包括银行或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国债及央行票据，投资决策由经营层决定。对项目资金的运用，严格按照《总裁与财务负责人联签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确保投资相关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

2、通过投资活动，可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

本授权若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授权相冲突，以此授权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